

## 法学院（律师学院）

咨询电话：024-86592493



书记：罗宝旭（左二）

副院长（主持工作）：王旭伟（右二）

副院长：杨彬（右一）

副书记兼副院长：郝鑫（左一）

**成立时间：**沈阳师范大学1993年4月创办法学专业，1995年9月成立法律系，2006年5月更名为法学院。2010年9月，学校成立省内唯一一所律师学院，与法学院“一个机构，两块牌子”。

**师资力量：**法学院师资力量雄厚，拥有一支学缘结构合理、学历层次高、年轻有潜力的精英团队。团队由全国著名法学家、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获得者霍存福教授，全国十大“杰出青年法学家”、“长江学者特聘教授”、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辽宁省“攀登学者”、国家级教学名师姚建宗教授等名家领衔。现有专任教师54人，其中教授11人，副教授27人，讲师16人；博士生导师2人，硕士研究生导师32人；博士47人；32名双师双能型教师。同时，学院还聘请辽宁省及沈阳市各级公、检、法、司等法律实务部门的100多位专家作为法学院的兼职教授，指导学生实践活动。

**学生规模：**学院现有全日制本科生730人，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和非全日制法律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共计351人。

**专业设置：**本科专业：法学。

**硕士研究生专业：**法学硕士研究生有法学理论、法律史、宪法学与行政法学、刑法学、民商法学、诉讼法学、经济法学、环境与资源保护法学、国际法学等9个专业；专业学位研究生有法律硕士（法学）和法律硕士（非法学）。

**机构设置：**以全国著名法学家霍存福教授领衔的法律文化研究中心和姚建宗教授领衔的法律与公共政策研究中心是设在法学院并以法学学科为依托的校属研究机构。学院设有理论法学系、民商法学系、刑法与诉讼法学系、经济法与国际法学系，设有国家法律职业资格证书考试培训中心、研究生入学考试培训中心和法学实践教学中心。法学院是中国法学会下设的董必武法学思想研究会、民法学研究会、商法学研究会、社会法学研究会、法学期刊研究会的理事单位，辽宁省法学会法学教育研究会、辽宁省法学会法治文化研究会、沈阳市法学会民商法学研

究会会长单位。

**教学环境：**校图书馆和学院图书资料中心现有中外文法律专业藏书 10 万余册，法学期刊 60 多种。近年来，法学院建设了集模拟法庭、法务实训室、案例研讨室、法学案例库、法律诊所、法律援助中心、法务仿真实验室等为一体的近千平米的法学教学综合实训中心，为法学实践教学创造了一流的条件。同时，学院与公检法司和企事业单位等 50 余家单位建立了实习就业基地，方便学生专业实习和就业。同时，学院设立了“人民励志奖学金”、“大成英才奖学金”、“校友爱心助学金”和“院长奖学金”，以资助家庭困难的学生完成学业，表彰通过司法考试和研究生入学考试的学生，获得各种奖项以及学习成绩优秀的学生。

**专业建设成果：**经过 26 年的建设，我校法学专业取得了长足发展，2012 年 12 月获批教育部首批“卓越法律人才教育培养基地”(辽宁省仅有 3 所院校获批)；2013 年 5 月获批教育部“本科教学工程”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辽宁省仅有 2 所院校获批法学类基地)；2012 年“卓越法律人才教育研究与实践基地”获批省教育科学规划重点研究基地；2013 年 4 月获批辽宁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重点专业(辽宁省仅有 3 所院校法学专业获批)；2013 年 12 月获批沈阳师范大学支柱性和标志性专业。2015 年获批省向应用型转变试点专业；2016 年获批辽宁省首批青少年法治教育实践基地；2017 年获批学校创新创业示范专业；2018 年获批辽宁省应用型转型示范专业。

**学科建设成果：**2018 年，在全国首次专业学位水平评估中成绩为 B-，全国法律硕士专业学位授权单位共计 201 所，我校排在前 40 名，在辽宁省与大连海事大学并列第二。2017 年，法学学科在教育部第四轮学科评估中成绩为 C，在全国 600 余所高校设置的法学专业中排在前 60 名，在辽宁省紧随辽宁大学和大连海事大学，位于第三名。2010 年获法学一级学科硕士授予权，2017 年法学学科被评为校级一流学科，学科带头人为著名法学家霍存福教授；民商法学学科是辽宁省优势特色重点学科和重点培育学科。

**办学成果：**法学院贯彻“强管理、重服务、育队伍、出精品”的工作理念，通过强化科研管理，建立、健全科研制度、凝练科研队伍、打造科研精品、营造科研氛围，科研成果丰硕。近 5 年来，法学院教师获批国家社科基金、教育部、司法部等国家级、省部级科研立项近 80 项，其中获批国家社科基金 9 项，居省内各法学院校之首，科研经费 200 余万元，科研获奖 100 余项，其中获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 1 项，省政府奖 7 项，出版专著 40 余部，发表高水平论文 200 余篇。

学院非常重视学生的就业工作，坚持以培养职业法律人为目标，制定一系列具体措施，提高学生就业质量。近五年来，学院毕业生就业率达 97%，其中高质

量就业率在 60%以上，本科生考研率在 30%左右，国家司法考试通过率在 30%以上，并逐年增加，学生参加各类专业比赛成绩突出，获得国家级奖项 30 余项，省级奖项 50 余项。数千名毕业生凭借扎实的法律基础、较强的法律实务技能、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务实的精神，成长为优秀的法官、检察官和知名律师，深受社会各界和用人单位的好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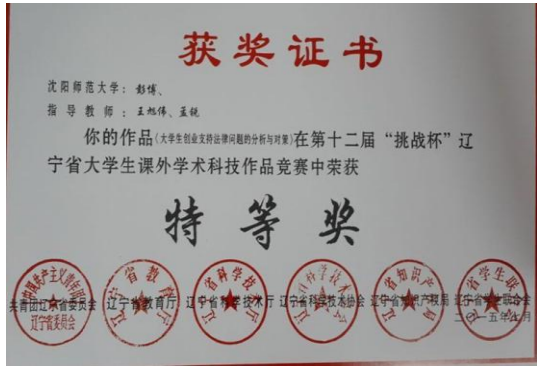
**发展目标：**学院秉承“博学厚德 求是笃行”的院训，以培养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法治建设需要的应用型、复合型卓越法律人才为目标，以本科教学为中心，以学科建设与队伍建设为重点，大力发展研究生教育，努力建成专业特色显著，国内知名、省内一流的法学教育研究与法律实务相结合的法学院。

### 专业介绍：

◆**法学专业：**本专业坚持立德树人、德法兼修，适应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的实际需要。培养德才兼备，具有扎实的专业理论基础和熟练的职业技能、合理的知识结构，具备依法执政、科学立法、依法行政、公正司法、高效高质量法律服务能力与创新创业能力，熟悉和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复合型、应用型、创新型法治人才及后备力量。本专业以社会需求为导向，以能力培养为中心，以学生成长为目标，突出法学教育的实践性和职业性，注重提升学生的应用能力和专业技能，促进学业与职业的对接、毕业与就业的对接、学位与岗位的对接、专业与行业的对接，进而实现法学教育与法律职业的深度衔接，以达到培养应用型、复合型、创新性卓越法治人才的目标。

法学专业的主要课程有法理学、宪法学、法律职业伦理、中国法制史、民法学、商法学、刑法学、民事诉讼法学、刑事诉讼法学、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学、经济法学、国际法学、国际经济法学、国际私法学等必修课程。修业年限为 3 至 6 年，授予法学学士学位。优秀在校生可以推荐或交换到国内外知名法学院校交流深造，优秀毕业生可以免试推荐就读硕士研究生。





- 1 我校法学院荣获第五届东北高校模拟法庭竞赛冠军
- 2 第二巡回法庭真实庭审进校园
- 3 参加欧盟——伊拉斯谟公派留学项目的我校学生在比利时布鲁塞尔旁听第八届欧盟会议
- 4 学生获得第十二届挑战杯辽宁省赛特等奖
- 5 我校特聘教授——著名法学家霍存福教授
- 6 我校特聘教授——著名法学家姚建宗教授
- 7 法学综合实训中心实验室之一——法务仿真实验室